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鼎泰新材	股票代码	0023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学彦	杨海	
电话	0555-6615924	0555-6615924	
传真	0555-2916511	0555-2916511	
电子信箱	dtxc@dingtaicn.com	dtxc@dingtaic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6,505,555.02	398,555,776.61	-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559,834.77	24,151,962.27	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213,722.93	18,751,623.20	-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082,590.74	35,666,477.21	-209.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1	3.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1	3.23%
扣加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	3.39%	0.00%
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总资产(元)	1,131,862,431.99	1,038,085,099.61	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28,639,882.42	711,863,125.65	2.36%

(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数量
刘冀鲁	境内自然人	46.14%	50,908,113	28,276,491 质押	5,000,000
刘冀云	境内自然人	9.54%	7,428,235	5,942,588	
黄学彦	境内自然人	3.72%	2,991,706	2,913,364	
雷平华	境内自然人	3.5%	2,721,670	2,720,855	
胡成武	境内自然人	1.8%	1,400,535	1,360,428	
吴翠华	境内自然人	1.09%	850,267	680,213	
黄福祥	境内自然人	1.05%	818,267	680,214 质押	510,160
喻琴	境内自然人	0.91%	705,569	0	
赵明	境内自然人	0.68%	530,588	530,588	
曾会	境内自然人	0.47%	36,025	0	

本公司股东刘冀鲁与公司总经理刘冀云系父子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的股东对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上半年,国内外经济形势并没有出现明显的复苏,国内经济转型预期明显,在保持经济适度增长的前提下提高增长质量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明确方向。

基于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管理层认真负责、勤勉尽职,充分发挥经营层的经营智慧能力,为公司的稳健发展与规范运作做了卓有成效的工作。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坚持稳定的经营策略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根据国内外的经营情况,切实把握了经营的主动权,稳步推进地推进各项工

作。面对复杂多变的外经济形势,在国际经济整体复苏缓慢,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大环境下,公司围绕本年度计划,积极开展了各项工作。公司管理层通过“目标要求自己,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增产为根本,强化内部管理,不断加强成本控制,技术创新等操作力度,为公司稳健发展打好了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提高增长质量的发展方向,着力提高主营业务产品的产销量和毛利率,通过努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经营的商业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67万元,但由于原材料价格的下降导致产品单价下降,致使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3.34%。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成本费用管理,尤其是原材料采购的价格及生产制造成本控制,使公司产品毛利率呈现较好的水平,主导产品镀锡线及PC铜线均呈现一定增幅,致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也呈一定增长。

2.稳定的内外两个市场的发展方向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在延续上年的市场开拓基础上继续稳定实行内外贸两个市场同步稳健发展,两个市场呈现出逐步稳定的发展的态势。

3.稳定研发投入,为公司的发展夯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利用公司省级工程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平台,招收博士后进站,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同完成了多项新产品试制和工艺技术改造。报告期内,公司前期申请的4项发明专利,现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正式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也提交了相关专利的申报文件,现正在受理中。

4.继续完善公司治理,治理水平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系统逐步完善,进一步加强关键控制点监督,优化内部控制流程,有效控制了生产经营风险。通过公司管理层的努力,生产经营运行良好,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内部控制有效。

4.涉及财务报告的专项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冀鲁

201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鼎泰新材 公告编号:2013-23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通知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将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附于如下: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募集资金到位及存放情况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涉及财务报告的专项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冀鲁

201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鼎泰新材 公告编号:2013-23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通知及相关格式

指引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将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附于如下: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募集资金到位及存放情况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涉及财务报告的专项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冀鲁

201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鼎泰新材 公告编号:2013-23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通知及相关格式

指引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将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附于如下: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募集资金到位及存放情况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涉及财务报告的专项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冀鲁

201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鼎泰新材 公告编号:2013-23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通知及相关格式

指引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将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附于如下: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